

2018年Twitter股东大会的公共政策委员会提案

2015年10月29日,我向Twitter/去又|去才/推特公司提交成立国际政策委员会的提案在2016年股东大会表决¹。去又|去才公司一方面雇用律师行排除我的提案,一方面也与我对话听取我的建议,其中一个官员曾在驻华使馆担任过领事。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/SEC同意律师行提出的几个理由之一:我的股份数量在提交前一整年的时间内不足。我不同意律师行的计算方法,但不想(也无力)与SEC力争。我再购入一些股份,等到2017年10月14日再次提交类似的公共政策委员会提案²。去又|去才再次雇用同一个律师行排除我的提案,但SEC在2018年4月2日的电邮复函中否决了他们的所有排除理由³,确定了我的提案在2018年的股东大会得以付诸表决⁴。

今天,我第一次通过视频和电话出席去又|去才的股东大会。CEO先报告公司业绩(近来大为好转),然后开始正式议程,除了形式上的前3项公司提案,几分钟以后就轮到宣读提案(第4号)。我特别指出:自从我去年提交提案以来,世界局势进一步复杂不安,连比去又|去才平台易于管理控制的社交媒体facebook/ㄟㄟㄇㄨㄨㄨㄨ/脸书的CEO都被叫到国会和欧盟议会听证,完全移动的去又|去才账号(如美国总统@realDonaldTrump)更需要向微软公司那样成立公共政策委员会来治理。接着,由纽约州退休基金等股东共同提交的第5号提案实际上也是关于公共政策报告(我与他们十几年前在Yahoo/ㄩㄚㄨㄚ/雅虎公司股东会议上就相识,但他们这样的大“官僚”股东一直不肯与我这样的小股东合作)。当场的初步统计显示第4、5号股东提案都没有通过,但我提案的目的已经达到。

正式议程结束后,有8个股东简单提问。其中一人问为什么用视屏的形式,CEO回答说这样可以有更多人参加,而没有说出“公司更容易控制”的理由,很快就结束了整个会议。我还有别的企业治理关注,特别是高层报酬的政策,但考虑到已经与去又|去才建立了直接联系,会后就回复说以后我会继续持有股份但不必提案了。去又|去才也马上同意,欢迎继续交流。

[赵京, 中日美比较政策研究所, 2018年5月30日]

¹ http://cpri.tripod.com/cpr2016/twitter_proposal_2016.pdf

² http://cpri.tripod.com/cpr2018/twitter_proposal_2018.pdf

³ <http://cpri.tripod.com/cpr2018/SEC-Twitter.pdf>

⁴ <http://cpri.tripod.com/cpr2018/twitterproxy.pdf>